证券代码:002644　　证券简称:佛慈制药　　公告编号:2019-008

兰州佛慈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是 √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510,657,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13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佛慈制药	股票代码	002644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吕芝瑛	安文婷	
办公地址	甘肃省兰州市兰州新区华山路2289号	甘肃省兰州市兰州新区华山路2289号	
电话	0931-8256881	0931-8362318	
电子信箱	lvzhiying3619@126.com	anwenting_fczy@163.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1)公司业务概要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中成药及大健康产品的研发、制造和销售,中药材种植、加工及销售,常年生产丸剂、片剂、颗粒剂、胶囊剂、胶剂等11种剂型的110多种产品。公司的主营业务和品牌承继于1929年始建于上海的上海佛慈大药厂股份有限公司,因此公司在中成药生产方面拥有深厚的技术积淀和健全的质量保证体系。公司拥有良好的品牌形象,“佛慈”是国家商务部首批认定的“中华老字号”,“佛慈”商标是中国驰名商标,“佛慈”、“宝炉”、“岷山”、“善舒”商标是甘肃省著名商标。公司产品行销美国、加拿大、澳大利亚、日本、东南亚等二十余个国家和地区,连续多年位列中国中成药出口企业前十名。公司主要产品有六味地黄丸、逍遥丸、香砂养胃丸、参茸固本还少丸等系列中成药以及阿胶、阿胶糕等大健康产品。

报告期内,国内经济形势依旧不容乐观,经济下行压力不减,受国际宏观经济环境不利因素影响,公司产品出口也面临一定困难和压力;医药行业整体增速放缓,药品政策多变,市场竞争激烈;随着公司出城入园整体搬迁至兰州新区,原生产场地停产,新厂区产能陆续释放,公司运营成本整体增加。面对一系列不利因素,公司董事会积极应对,不断强化市场建设,优化市场布局及产品结构,理顺和拓展销售渠道,积极参与基药招标,加大医院市场开发力度,奋力开拓国际国内市场;积极挖潜增效,不断进行技术改造、设备升级,提高劳动生产率,加强资金管理,强化质量控制,加快科研开发;渭源大然药物产业园项目建设顺利推进,公司经营情况总体良好。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54,458.10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8.6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7,427.86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0.25%。

(2)行业发展趋势

一直以来,中医药都是我国的传统优势产业,随着国民经济的发展、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以及人口老龄化的加剧、城镇化的推进、医疗卫生体系的完善等因素的影响,中医药行业市场总量逐步增长。但近两年受宏观经济影响,中医药行业增速有所下滑。

党的十九大报告提出“实施健康中国战略”,“坚持中西医并重,传承发展中医药事业”,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把中医药发展上升到国家发展战略高度,国家也先后出台了《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医药法》、《“健康中国2030”规划纲要》《中医药发展战略规划纲要(2016-2030)》《中医药发展“十三五”规划》等一系列重磅文件,众多政策及规划均向中医药倾斜,将促使中医药行业的大发展。与此同时,甘肃省获批建设国家中医药产业发展综合试验区,省政府出台了《甘肃省“十三五”陇药产业发展规划》《关于支持陇药大品种大品牌推动龙头企业发展政策措施的通知》等文件,明确指出要培育陇药知名品牌,培育龙头企业,支持陇药产业发展。上述文件和政策的出台,为中医药行业的成长发展以及我省中医药事业的快速发展奠定了良好基础。

随着“一带一路”倡议的提出和实施,国家相继出台了一系列有利于中医药国际化发展的政策如《中医药“一带一路”发展规划(2016-2020年)》等,甘肃省也提出了“以文带医、以医带药、以药兴商、以商兴医”的中医药国际化发展思路,中医药“走出去”前景广阔。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人民币元

	2018年	2017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6年
营业收入	544,581,046.24	501,139,716.54	8.67%	363,255,420.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4,278,602.45	74,092,782.60	0.25%	60,926,238.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8,716,702.24	63,975,867.08	-23.85%	55,906,335.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663,112.06	66,423,062.38	-44.80%	56,901,044.9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455	0.1451	0.28%	0.119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455	0.1451	0.28%	0.119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31%	5.58%	-0.27%	4.83%
	2018年末	2017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6年末
资产总额	2,521,391,819.51	2,349,825,160.17	7.30%	2,036,714,440.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441,788,264.09	1,359,148,202.64	6.08%	1,290,583,264.04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42,831,038.91	130,529,740.14	131,323,077.13	139,897,190.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222,702.56	20,166,771.67	14,797,910.27	17,091,217.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0,923,572.76	18,890,899.08	14,186,862.45	-5,284,632.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117,507.96	10,062,390.36	8,469,855.42	29,248,374.22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3,55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3,72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股5%以上的股东或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甘肃佛慈医药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61.63%	314,713,676		0	314,713,676		
赵建平	境内自然人	3.13%	16,000,000		0	16,000,000		
高建民	境内自然人	0.49%	2,519,150		0	2,519,150		
江创成	境内自然人	0.39%	1,972,224		0	1,972,224		
陈敏荣	境内自然人	0.24%	1,240,300		0	1,240,300		
牛金强	境内自然人	0.23%	1,158,033		0	1,158,033		
张学松	境内自然人	0.22%	1,125,000		0	1,125,000		
陈俊公	境内自然人	0.22%	1,109,226		0	1,109,226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19%	986,250		0	986,250		
董光	境内自然人	0.18%	930,000		0	930,000		
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10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甘肃佛慈医药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是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本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	赵建平通过投资者信用账户持有1,500,000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14,500,000股;江创成通过投资者信用账户持有1,972,224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0股。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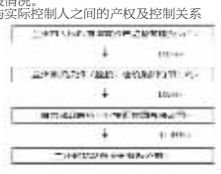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2018年,国内经济形势依旧不容乐观,经济下行压力不减,受国际宏观经济环境不利因素影响,公司产品出口也面临一定困难和压力;医药行业整体增速放缓,药品政策多变,市场竞争激烈;随着公司出城入园整体搬迁至兰州新区,原生产场地停产,新厂区产能陆续释放,公司运营成本整体增加。面对一系列不利因素,公司董事会积极应对,不断强化市场建设,优化市场布局及产品结构,理顺和拓展销售渠道,积极参与基药招标,加大医院市场开发力度,奋力开拓国际国内市场;积极挖潜增效,不断进行技术改造、设备升级,提高劳动生产率,加强资金管理,强化质量控制,加快科研开发;甘肃佛慈天然药物产业园项目建设顺利推进,公司经营情况总体良好。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54,458.10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8.6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7,427.86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0.25%。

1.市场营销方面:报告期内,公司营销工作较好地克服了医药行业严峻的市场形势。新的市场投入模式和销售模式产生的助推效力逐渐显现;年初全系列产品调整价格平稳过渡;努力克服搬迁造成的产品供应不足带来的困难与压力;重点市场销售渠道调整优化基本到位并增长明显;终端零售价维护统一;对基药销售强化学术推广、总体业绩稳步增长;对独家特色品种和特色产品重点培育推广;借助“一带一路”发展机遇,加大国际市场开拓力度;加大媒体宣传力度,提升品牌形象;加大市场投入、强化品牌建设;规范营销管理,加大应收账款的管理力度;加强内部管理监督,构建合理管理体系;优化销售团队,提高执行力。

2.生产质量方面:报告期内,兰州新区佛慈制药科技工业园按期取得了兰州新区生产地的药品生产许可证变更和GMP认证,顺利投产,破解了公司产能瓶颈;完成美国FDA组织、巴西客户的GMP现场检查和甘肃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飞行检查;完成澳大利亚TGA-GMP认证的预审;合理安排生产,精准、有效调度,以提高各工序之间的物料、资源的配套能力,降低各车间中间产品及包装材料的库存,减少各生产地间物料转运成本。

3.科研开发方面:报告期内,公司开展了创新中药研发、产品标准和工艺完善提升等多项科研创新工作。在创新中药研究方面,开展了创新中药项目“疏乳消块片”临床前研究和地榆槐角丸增加水蜜丸规格补充申请研究;在中药配方颗粒及经典名方开发方面,公司年初被认定为甘肃省首批中药配方颗粒科研项目单位,已完成部分产品中试生产及质量标准复核工作开发;在产品标准和工艺完善提升方面,完成多批次产品工艺生产对比验证,承担地方药材质量标准提升工作,完成了多个品种中药海外注册;成立了王永炎院士专家工作站,加快公司创新平台建设。

4.项目建设方面:报告期内,兰州新区制药科技工业园完成建设并投产,目前全部设施已投入使用;甘肃佛慈天然药物产业园项目一期工程已完成全部的主体工程和设备安装和调试,取得药品生产许可证,并已通过GMP现场认证。

5.内控管理方面:报告期内,公司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为指引,持续加强党建工作和党风廉政建设;恪守依法制药、依法治企的原则,规范公司运作,加强成本核算管控,强化风险防控;不断提升ERP、网站、协同OA、局域网等信息系统安全运行,建立一体化协作应用及数据共享平台;通过提高精细化管理水平,进一步提质增效、节本降耗。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六味地黄丸	108,450,284.20	63,210,479.65	58.29%	3.20%	9.79%	3.51%
阿胶	19,793,199.75	4,532,409.61	22.90%	-64.80%	-65.28%	-0.32%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财政部于2017年3月31日分别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年修订)》(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2017年修订)》(财会[2017]8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2017年修订)》(财会[2017]9号),于2017年5月2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年修订)》(财会[2017]14号)(上述准则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并要求境内上市公司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

财政部于2018年6月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根据修订要求,公司对相关会计政策内容进行了调整,并按照该文件规定的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适用于尚未执行新金融准则和新收入准则的企业)编制公司的财务报表。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4)对2019年1-3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长:石爱国

兰州佛慈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3月22日

证券代码:002644　　证券简称:佛慈制药　　公告编号:2019-006

兰州佛慈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兰州佛慈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2019年3月20日上午9:00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公司董事长石爱国先生主持会议。会议通知于2019年3月5日以书面送达和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并经电话确认送达。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实际出席董事6人。公司监事会成员、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与会董事经过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18年年度报告》全文第三、四节。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宋华、石金星、刘志军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2018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2018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须提交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2018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了《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须提交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了《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根据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2018年度实现母公司净利润73,542,808.13元,2018年末可供分配利润为66,188,527.32元。

公司以截止2018年12月31日总股本51,065.70万股为基数,以2018年度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13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6,638,541.00元。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根据《公司章程》相关规定,结合公司持续经营和长期发展,根据2018年度经营业绩和未来资金使用计划,公司董事会提议并制订了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严格按照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对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登记管理和要求,有效防止了该内幕信息的泄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须提交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了《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须提交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了《2018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2018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须提交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对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进行修订。

修订后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须提交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制订(未来三年(2018-2020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为进一步推动公司建立科学、持续、稳定的分红机制,便于投资者形成稳定的投资回报预期,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综合考虑公司盈利能力、经营发展规划、股东回报、社会资金成本以及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拟定公司《未来三年(2018-2020年)股东回报规划》。

《未来三年(2018-2020年)股东回报规划》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须提交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2018年度关联交易情况及2019年度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关于确认2018年度关联交易情况及2019年度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以及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须提交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石爱国先生、孙裕先生回避表决。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和结项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为有效降低募集资金的投资风险,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为公司和股东创造更大的价值,拟终止2014年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营销网络及信息化建设项目”,结项“甘肃省现代中药制剂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项目”,并将上述项目剩余募集资金及利息收入合计10,976.11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关于终止和结项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须提交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财政部于2018年6月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根据修订要求,公司对相关会计政策内容进行了调整,并按照该文件规定的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适用于尚未执行新金融准则和新收入准则的企业)编制公司的财务报表。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公司以信用担保方式向交通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30,000万元,向兰州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30,000万元,向招商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3,000万元,以上综合授信额度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授信期限为一年。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须提交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2019年度律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续聘甘肃经天地律师事务所为2019年公司股东大会的召开程序、表决程序、表决结果的合法性等出具法律意见。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2019年4月11日(星期四)14:00在甘肃兰州市兰州新区华山路2289号公司五楼会议室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形式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事项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备查文件: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兰州佛慈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3月22日

证券代码:002644　　证券简称:佛慈制药　　公告编号:2019-007

兰州佛慈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兰州佛慈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19年3月20日下午14:00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监事会主席苏文博先生主持会议。会议通知于2019年3月5日以书面方式送达。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与会监事经过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须提交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须提交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了《2018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监事会审阅并同意《2018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并出具结论性意见如下: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的编制及审议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所包含的信息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本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涉密人员严守保密义务,没有发生提前泄露年度报告内容的行为。

本议案须提交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了《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根据《公司章程》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对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进行修订。

修订后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须提交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制订(未来三年(2018-2020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为进一步推动公司建立科学、持续、稳定的分红机制,便于投资者形成稳定的投资回报预期,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综合考虑公司盈利能力、经营发展规划、股东回报、社会资金成本以及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拟定公司《未来三年(2018-2020年)股东回报规划》。

《未来三年(2018-2020年)股东回报规划》。

本议案须提交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2018年度关联交易情况及2019年度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关于确认2018年度关联交易情况及2019年度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以及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须提交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石爱国先生、孙裕先生回避表决。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和结项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为有效降低募集资金的投资风险,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为公司和股东创造更大的价值,拟终止2014年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营销网络及信息化建设项目”,结项“甘肃省现代中药制剂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项目”,并将上述项目剩余募集资金及利息收入合计10,976.11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关于终止和结项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须提交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财政部于2018年6月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根据修订要求,公司对相关会计政策内容进行了调整,并按照该文件规定的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适用于尚未执行新金融准则和新收入准则的企业)编制公司的财务报表。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

本议案须提交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备查文件: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兰州佛慈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3月22日

证券代码:002644　　证券简称:佛慈制药　　公告编号:2019-009

兰州佛慈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确认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为满足兰州佛慈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需要,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公司对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进行确认并对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进行预计,具体情况如下:

一、日常关联情况

(一)关联交易概述

1.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根据日常生产经营需要,需与甘肃佛慈医药产业发展有限集团公司(以下简称“佛慈集团”)、兰州佛慈养生堂健康医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佛慈养生堂”)、兰州佛慈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佛慈物业”)、兰州佛慈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佛慈置业”)、兰州陕西佛慈医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陕西佛慈”)、广东普泽医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普泽”)发生日常交易。

佛慈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公司与佛慈集团发生的日常业务构成关联交易。

佛慈养生堂、佛慈物业、佛慈置业为佛慈集团全资子公司,陕西佛慈、广东普泽为佛慈集团2018年11月、12月收购的控股子公司,因此,公司与佛慈养生堂、佛慈物业、佛慈置业、陕西佛慈、广东普泽共同受控于佛慈集团,公司与上述公司构成关联方,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发生的日常业务构成关联交易。

2.确认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

2018年度,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共计533.95万元,具体如下: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18年实际发生额(万元)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佛慈集团	接受劳务	市场价格	100.71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	佛慈养生堂	销售商品	市场价格	25.56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	陕西佛慈	销售商品	市场价格	407.68
合计				533.95

3.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

公司预计2019年度与关联方佛慈集团、陕西佛慈医药、广东普泽发生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合计为7,500万元,2018年同类交易实际发生总金额为533.95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18年实际发生额(万元)	2019年预计发生额(万元)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或向关联人销售商品	佛慈集团	接受劳务 销售商品	市场价格	100.71	100.00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	佛慈养生堂	销售商品	市场价格	25.56	100.00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佛慈物业	接受劳务	市场价格	0	300.00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佛慈置业	接受劳务	市场价格	0	500.00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	陕西佛慈	销售商品	市场价格	407.68	3,000.00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	广东普泽	销售商品	市场价格	0	3,500.00
合 计				533.95	7,500.00

(四)关联交易履行的审批程序

2019年3月20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和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石爱国先生、孙裕先生回避表决。

按照《公司章程》及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规定,关联交易事项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人介绍

1.佛慈集团基本情况

名称:甘肃佛慈医药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20100224437025J

法定代表人:石爱国

成立时间:1984年06月30日

注册资本:12468万元整

住所:甘肃省兰州市兰州新区华山路2289号

经营范围:中西药品、保健品、药材种植、饮片加工等项目的投资、决策及管理;药品、药材的科技研究、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佛慈养生堂基本情况

名称:兰州佛慈养生堂健康医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20100MA71U91Y3A

法定代表人:陈晓春

成立时间:2016年10月24日

注册资本:5000万元整

住所: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南滨河东路525号经营范围:养生健康服务;医疗门诊服务;药品、第一类医疗器械、食品批发零售;非医院的妇女及婴幼儿保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佛慈物业基本情况

名称:兰州佛慈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20100MA747P421A

法定代表人:徐文臣

成立时间:2018年02月11日

注册资本:50万元整

住所:甘肃省兰州市兰州新区华山路2289号

经营范围:物业管理;小区房屋修缮;小区水、电、暖维修;城市停车场服务;保洁服务;小区绿化。超级市场零售(仅限分支机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佛慈置业基本情况

名称:兰州佛慈置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20100MA747Q213B

法定代表人:梁宗财

成立时间:2018年06月20日

注册资本:5000万元整

住所: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佛慈大街68号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与销售;物业管理;自有房屋及场地租赁;环境景观工程及相关配套设施的开发、建设和经营管理;酒店经营管理;建筑装潢材料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陕西佛慈基本情况

名称:陕西佛慈医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10000719779772P

法定代表人:王新海

成立时间:2001年01月17日

注册资本:1000万元整

住所:陕西省西安市未央区三桥镇新家庄副一号

经营范围:中成药、中药材、中药饮片、化学药制剂、抗生素制剂、肽类激素、生化药品、生物制品(除疫苗)的批发;预包装食品、婴幼儿配方乳粉、其他婴幼儿配方食品、保健食品、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的批发;洗涤用品、日用百货、化妆品、土杂日用品的销售;医药信息咨询服务;第一类医疗器械、第二类医疗器械及第三类医疗器械的批发;消毒产品、保健用品的销售;道路普通货物运输(危险品除外);农副产品批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广东普泽基本情况

名称:广东普泽医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000747098333Y

法定代表人:钟平

成立时间:2003年03月26日

注册资本:300万元整

住所: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水荫路119号星光映景12层05室

经营范围:批发:中成药、化学原料药、化学药制剂、抗生素原料药、抗生素制剂,生化药品、生物制品(除疫苗);销售:一类医疗器械、化妆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批发、零售、网上销售:保健食品、散装食品、预包装食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佛慈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公司与佛慈养生堂、佛慈物业、佛慈置业、陕西佛慈、广东普泽共同受控于佛慈集团,因此公司与上述公司构成关联方,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发生的日常业务构成关联交易。

(三)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资产状况良好、经营状况稳定,多年来一直从事相关的业务,其履约能力不存在重大风险。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以及定价原则

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基于正常生产经营的需要,关联交易的定价将依照公平公正的原则,以市场公允价为定价依据,由交易双方遵循自愿、平等、互惠互利原则协商确定。

公司将根据生产经营需要在实际业务发生时与上述关联人签订具体合同。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的正常需要,交易均以市场公允价格为依据,遵循客观公平、平等自愿、互惠互利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上述关联交易事项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五、独立董事意见

1、事前认可意见

我们对公司提交的《关于确认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进行了认真审查,我们认为:公司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2019年度拟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系基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需,关联交易是根据市场化原则而运作的,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2、独立意见

公司2018年度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和2019年度拟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是根据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关联交易的价格公允合理,体现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市场化原则,符合公